

# 龙华区 A802-0309 宗地 技术控制指标和管控要求表

宗地号	龙华区 A802-0309 宗地		
项目名称	暂无		
<b>一、地块信息</b>			
基本信息			
地块位置	龙华区民治街道金龙路和新区大道叉口、万科 金域华府南侧		
用地面积 (m <sup>2</sup> )	21820		
<b>二、清单内容</b>			
单位名称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部门联系人	余工	联系方式	83168328
事项内容	序号	管控要求	
	1	由于地块出入口的开设与周边道路竖向标高紧密联系，项目建设单位在规划阶段要统筹考虑拟出让地块与相接道路的竖向关系，出入口设计方案应以不影响相接道路的建设为前提。	
	2	项目建设单位在规划建设阶段要做好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和意见征求工作。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局		
部门联系人	陈工	联系方式	83072046
事项内容	序	管控要求	

	号	
	1	地块后续建设需根据建设项目挖填土石方量，按照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办理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或备案手续。如挖填土石方量大于1万立方米，须编制水土保持方案并报送龙华区水务局备案；小于1万立方米，则免于编报水土保持方案。
	2	地块开发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应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排水条例》，按照雨污分流原则开展地块内部排水系统设计，做好与现状市政排水管网的接驳，相关排水设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满足排水需求。如需新建、迁改现状管道，请建设单位提前联系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龙华区排水有限公司，制定迁改方案并进行现场确认。地块内供水设施需满足深圳市《优质饮用水工程技术规程》《二次供水设施技术规程》有关要求。
<b>单位名称</b>	<b>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b>	
<b>部门联系人</b>	杨工	联系方式 13676250971
<b>事项内容</b>	序号	管控要求
	1	按照《深圳经济特区绿化条例》第十七条落实配套绿化用地面积要求：建设工程项目应当安排配套绿化用地。配套绿化用地面积占建设工程项目用地面积的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三十。
	2	该地块位于景观照明“三同时”管控区域（深圳北站核心区、深圳北站商务中心管控因子）。景观照明建设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亮度控制：15-20cd/m <sup>2</sup> ；

	<p>(二) 光色控制: 以 3000K-4000K 暖白光为主, 局部可适度使用彩色光;</p> <p>(三) 动态控制: 以静态照明为主, 允许少量动态照明;</p> <p>(四) 特殊要求: 1. 应进行高品质的夜间标识系统设计(含楼宇标识)。2. 应考虑深圳的特殊气候影响(如台风和盐雾)。3. 宜进行多模式景观照明设计。4. 应将内透照明、功能照明、景观照明视作一个整体进行设计、建设。5. 应充分表现建(构)筑物本身的形态、结构、材质特征。6. 应进行严格的眩光及 LED 户外显示屏设置控制。7. 严格控制建(构)筑物媒体立面和外轮廓勾线的照明方式, 宜使用内透照明丰富夜景效果。</p>		
<b>单位名称</b>	<b>深圳市生态环境局</b>		
<b>部门联系人</b>	汤工	<b>联系方式</b>	23911963
<b>事项内容</b>	序号	管控要求	
	1	地块拟建噪声敏感建筑, 受交通噪声影响, 用地单位应落实《宁静小区建设技术指南》技术控制指标管控要求, 按照《噪声污染防治专篇编制要点》规定, 开展噪声污染防治专篇编制, 并按要求落实噪声防治措施。	
<b>单位名称</b>	<b>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b>		
<b>部门联系人</b>	何工	<b>联系方式</b>	13822697119
<b>事项内容</b>	序号	管控要求	
	1	需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进行规划、建设与审查。	